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5日上午10:00在公司上海分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文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互联网财税板块和热处理板块分别作的《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公司独立董事陈丽花、季小琴、夏维剑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载于2020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计算方法、过程和履行的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有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19 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5、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9）刊载于2020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2020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6,245.10万元，较上年减少0.13%，实现利润总额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844.67万元和-67,906.89万元，较上年分别减少281.09%、333.32%。决算报告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状况及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客观、真实、准确的陈述与分析。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刊载于2020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9,068,948.10元，母公司净利润为-595,117,590.3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公司2019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为38,459,731.31元，母公司2019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为-422,528,763.77元。

鉴于2019年度亏损，董事会提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19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9年末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提议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当前外部经济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保障投资者权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30）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面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同时考虑到新冠病毒疫情影响的特殊情况，综合分析 2020 年互联网财税和热处理两大业务板块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确定 2020 年公司合并预算目标为：预计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0~1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5~10%（上年同比数为 2019 年度剔除资产减值准备及股票回购注销收入因素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别提示：上述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以及可能超越取决于外部市场环境、公司获取市场的能力、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31）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进度的情况下，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滚动循环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以不超过人民币 8,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滚动循环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国债、国债逆回购等中低风险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的相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1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完成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税费”完成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430.72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完成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完成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完成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完整、合理、有效。公司法人治理活动及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和自查表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①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东热技术”）拟在 2020 年度按照市场公允的交易条件，与关联方东方工程株式会社累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热处理设备零配件采购交易和累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热处理设备及零配件销售业务；以及接受东方工程株式会社不超过人民币 80 万元的劳务服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② 同意丰东热技术拟在 2020 年度按照市场公允的交易条件，与关联方盐城高周波热炼有限公司累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热处理设备及其零配件销售业务；同意盐城丰东特种炉业有限公司向盐城高周波热炼有限公司租入房产，支付租赁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万元。

因董事朱文明先生为盐城高周波热炼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③ 同意丰东热技术拟在 2020 年度按照市场公允的交易条件，与关联方广州丰东热炼有限公司累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的热处理设备及其零配件销售业务。

因董事朱文明先生为广州丰东热炼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④ 同意丰东热技术拟在 2020 年度按照市场公允的交易条件，与关联方江苏石川岛丰东真空技术有限公司累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热处理设备及其零配件采购交易和累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的热处理设备零配件销售业务；同意公司向江苏石川岛丰东真空技术有限公司租出房产，收取租赁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

因董事朱文明先生为江苏石川岛丰东真空技术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⑤ 同意公司上海分公司、丰东热技术以及方欣科技拟在 2020 年度按照市场公允的交易条件，与关联方上海君德实业有限公司累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310 万元的房屋租赁业务。

因董事长朱文明先生为上海君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大股东和执行董事，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

经审核，2020 年公司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要的，关联交易定

价按照协议价格和市场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体现了公平、公允和合理的原则；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金财互联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与链甄数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链甄科技”）共同出资 3,000 万元成立金财互联智链研究院（青岛）有限公司。

因公司副总经理刘德磊先生兼任链甄科技董事，链甄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

经审核，公司全资孙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系为加快推动区块链发票、区块链智能化应用，推进“金财云商”等公司战略的实施；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平、公允和合理的原则；该项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作为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表示认可，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

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保证了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约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对于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领取薪酬总额为 236.10 万元（税前），其中基本薪酬为 153.20 万元，奖励薪酬为 82.9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标准结合了目前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各岗位职责要求，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核并经董事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薪酬标准符合公司及行业现状，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领取薪酬情况在《201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人（税前）。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是参考相类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水平，依据独立董事的工作量确定的，体现了责、权、利一致性原则，津贴标准公平合理。我们对该事项予以认可，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37）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8）刊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